

(15-5)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勞動基金運用局單位決算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編 印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	總說明.....	1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6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8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0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16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18
(七)	平衡表.....	20
(八)	資本資產表.....	21
(九)	現金出納表.....	22
(十)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23
(十一)	資本資產變動表.....	32
(十二)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4
(十三)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36
(十四)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0
(十五)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2
(十六)	收入支出彙計表.....	44
(十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5
(十八)	歲出保留分析表.....	46
(十九)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8
(二十)	人事費分析表.....	50
(二十一)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2
(二十二)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54
(二十三)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56
(二十四)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58
(二十五)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0
(二十六)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61
(二十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2
(二十八)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64
(二十九)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5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本年度部分：

1. 歲入預算數 6,000 元，實現數 57,806 元，執行率 963.43%，茲分述如下：

(1)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6,000 元，決算數 44,306 元，執行率 738.43%，主要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較原估預算數增加所致。

(2)雜項收入：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13,500 元，係收回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

2. 歲出預算數 187,544,000 元（含第一預備金 100,000 元），決算數 184,760,710 元（含保留數 7,709,850 元），執行率 98.52%；統籌經費部分，預、決算數均為 6,869,411 元，茲分述如下：

(1)一般行政：預算數 164,081,000 元，決算數 161,430,773 元，執行率 98.38%。

(2)勞動基金運用業務：預算數 23,363,000 元，決算數 23,329,937 元（含保留數 7,709,850 元），執行率 99.86%。

(3)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0,000 元，本年度未動支。

以前年度部分：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款 8,526,584 元，本年度實現數 8,526,584 元，係辦理：

(1)106 年度勞動基金國內投資帳務管理整合系統採購案，保留經費 5,840,000 元，已如數實現。

(2)106 年度勞動基金國外委託經營管理整合系統採購案，保留經費 2,686,584 元，已如數實現。

(二)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科目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

(1)專戶存款 7,764,818 元，包括聘僱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 42,433 元、聘僱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 42,444 元、經費類保管款專戶 7,679,941 元。

(2)存入保證金 3,617,714 元，包括履約保證金 3,073,690 元、保固保證金 544,024 元。

(3)應付代收款 4,062,227 元，包括公保、健保及退撫自提部分 115,723 元、國保基金用人費用及行政事務費 3,946,504 元。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4)應付保管款 84,877 元，包括離職儲金公提 42,433 元、離職儲金自提 42,444 元。

2. 資本資產表：

(1)固定資產 4,369,025 元，包括機械及設備 3,627,824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70,471 元、雜項設備 670,730 元。

(2)無形資產 25,404,862 元，係電腦軟體等。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之科目及原因如下：

(一)平衡表：

1. 應付帳款 0 元，較上年度 8,526,584 元，減少 8,526,584 元，減少 100%，主要係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款，於本年度如數實現所致。

2. 應付保管款 84,877 元，較上年度 230,753 元，減少 145,876 元，減少 63.22%，主要係退還約僱人員離職儲金所致。

(二)資本資產表：

無形資產 25,404,862 元，較上年度 16,732,116 元，增加 8,672,746 元，增加 51.83%，主要係增列電腦軟體所致。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擘建基金最適配置，增加另類投資部位，兼顧基金報酬與風險：

(1)本局依循投資政策書規範，評估全球政經情勢，運用資產配置模擬系統，擬定兼顧報酬及風險下基金之最適配置，規劃全球多元布局，完成勞動基金 108 年度資產配置暨投資運用計畫，作為基金投資運用之遵循。

(2)因應國際金融市場波動加劇，為提升基金整體收益、強化下檔風險保護，國外投資布局兼顧多元配置及穩健原則，穩健逐步擴增另類投資，已完成全球基礎建設股票、全球不動產有價證券及全球多元資產等委任建置，並透過國外自營加強另類資產部位之多元化。

2. 靈活自營投資策略，獲取長期穩健收益：

為分散基金運用風險，除長期持有績優與具成長性之高殖利率個股，以獲取穩定股利收入外，並積極運用大盤擇時策略，透過逢低買進、逢高調節之區間操作，掌握波段收益，獲取資本利得。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一、擘建基金最適配置，增加另類投資部位，兼顧基金報酬與風險	<p>一、依循投資政策，並透過資產配置模擬管理系統，擬定勞動基金投資運用計畫，擘建基金最適資產配置。</p> <p>二、國外投資近期持續積極提升另類資產配置，國外委託投資方面已建置全球基礎建設股票型、全球不動產有價證券型及全球多元資產型委任等類型之另類委任。國外自營投資則透過黃金、不動產、基礎建設、能源、原物料、組合式避險基金及私募基金等進行另類資產部位建置，並持續研究評估新型投資商品，以期在波動的市場環境中，透過另類資產之投資部位，加強整體基金之風險分散效益，以強化整體收益的穩定性。</p>	<p>一、本局依循投資政策書規範，評估總體經濟及金融市場情勢，衡酌基金不同屬性及其法規限制，運用資產配置模擬系統運算，擬定兼顧報酬及風險下基金之最適配置，規劃全球多元布局，完成勞動基金 108 年度資產配置暨投資運用計畫，作為基金投資運用之遵循。</p> <p>二、國際金融市場波動頻仍且波動加劇、循環週期加速，國外自營操作依 107 年度資產配置規劃採多元布局，後續仍將持續關注主要國家情勢、全球貿易政策發展、地緣政治發展等投資風險，適時調整持有部位，分散投資組合風險；目前各基金國外委託投資部位，包括權益證券、固定收益及另類投資等風險性資產投資比重合計略低於中心資產配置，未來仍將持續密切關注國際經濟情勢，以分批布局方式，建構多元國外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p> <p>三、整體勞動基金國外另類投資部位，自 106 年底之新台幣 3,424.17 億元，增加至 107 年 12 月底之新台幣 4,021.98 億元。</p>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勞動基金 運用業務	二、靈活自營投資策略，獲取長期穩健收益	一、依積極區間操作 個股投資，提高 資本利得。 二、持續增加台股配 置，精選高殖利 率及合理本益 比之績優個股 長期持有，獲取 穩健報酬。	一、因應全球金融情勢之瞬息萬變，為分散基金運用風險，除長期持有績優與具成長性之高殖利率個股外，並積極透過逢低買進、逢高調節之區間操作，掌握波段收益，獲取資本利得。 二、隨著經管基金規模快速增長，國內權益證券之資產配置金額亦逐年提高，爰積極增加台股自營投資部位，加碼高殖利率及本益比合理之績優個股長期持有，以獲取穩健之股利收入，提升基金運用收益。	

四、其他重要說明

無。

本 頁 空 白

勞動部勞動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000	0	6,000
	164			0730400000-3 勞動基金運用局	6,000	0	6,000
		01		073040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6,000	0	6,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0	0	0
	161			1130400000-7 勞動基金運用局	0	0	0
		01		1130400900-8 雜項收入	0	0	0
			02	113040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經常門小計	6,000	0	6,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6,000	0	6,000

基金運用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44,306	0	0	44,306	38,306	738.43
44,306	0	0	44,306	38,306	738.43
44,306	0	0	44,306	38,306	738.43
13,500	0	0	13,500	13,500	
13,500	0	0	13,500	13,500	
13,500	0	0	13,500	13,500	
13,500	0	0	13,500	13,500	
57,806	0	0	57,806	51,806	963.43
0	0	0	0	0	
57,806	0	0	57,806	51,806	963.43

勞動部勞動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2				6800000000-2	190,576,222	0	0	0	
				福利服務支出		0	0	0	
				01	6830400100-1	164,081,000	0	0	0
				一般行政		0	0	0	
				02	6830400200-6	23,363,000	0	0	0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	0	0	
				03	6830409800-2	100,000	0	0	0
				第一預備金		0	0	0	
				01	6877016800-5	3,032,222	0	0	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0	0	
26				7500000000-2	2,693,944	0	0	0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0	0	0	
				01	7506205300-0	2,606,501	0	0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0	
01	7577017500-7	87,443	0	0	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0	0					
32				8900000000-0	1,143,245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1	8903304500-4	1,143,245	0	0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	
			合計	194,413,411	0	0	0		
					0	0	0		

基金運用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90,576,222	180,083,082	7,709,850	-2,783,290	98.54
	0	187,792,932		
164,081,000	161,430,773	0	-2,650,227	98.38
	0	161,430,773		
23,363,000	15,620,087	7,709,850	-33,063	99.86
	0	23,329,937		
100,000	0	0	-100,000	0.00
	0	0		
3,032,222	3,032,222	0	0	100.00
	0	3,032,222		
2,693,944	2,693,944	0	0	100.00
	0	2,693,944		
2,606,501	2,606,501	0	0	100.00
	0	2,606,501		
87,443	87,443	0	0	100.00
	0	87,443		
1,143,245	1,143,245	0	0	100.00
	0	1,143,245		
1,143,245	1,143,245	0	0	100.00
	0	1,143,245		
194,413,411	183,920,271	7,709,850	-2,783,290	98.57
	0	191,630,121		

勞動部勞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5				0030000000-4 勞動部主管	187,54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2,532,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5,012,000	0	0	0
	05			0030400000-5 勞動基金運用局	187,54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2,532,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5,012,000	0	0	0
		01		6830400100-1 一般行政	163,981,000	0	0	0
			01	人事費	145,115,000	0	0	0
			02	業務費	18,860,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6,000	0	0	0
		01		6830400100-1* 一般行政	10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00,000	0	0	0
		02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8,451,000	0	0	0
			02	業務費	8,451,000	0	0	0
		02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14,912,000	0	0	0

基金運用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87,544,000	177,050,860	7,709,850	-2,783,290	98.52
	0	184,760,710		
172,532,000	169,764,060	0	-2,767,940	98.40
	0	169,764,060		
15,012,000	7,286,800	7,709,850	-15,350	99.90
	0	14,996,650		
187,544,000	177,050,860	7,709,850	-2,783,290	98.52
	0	184,760,710		
172,532,000	169,764,060	0	-2,767,940	98.40
	0	169,764,060		
15,012,000	7,286,800	7,709,850	-15,350	99.90
	0	14,996,650		
163,981,000	161,330,779	0	-2,650,221	98.38
	0	161,330,779		
145,115,000	142,587,653	0	-2,527,347	98.26
	0	142,587,653		
18,860,000	18,737,126	0	-122,874	99.35
	0	18,737,126		
6,000	6,000	0	0	100.00
	0	6,000		
100,000	99,994	0	-6	99.99
	0	99,994		
100,000	99,994	0	-6	99.99
	0	99,994		
8,451,000	8,433,281	0	-17,719	99.79
	0	8,433,281		
8,451,000	8,433,281	0	-17,719	99.79
	0	8,433,281		
14,912,000	7,186,806	7,709,850	-15,344	99.90
	0	14,896,656		

勞動部勞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設備及投資	14,912,000	0	0	0
						0	0	0
		03		68304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0
						0	0	0
				09 預備金	10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1,143,245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143,24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143,245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606,501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2,606,501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606,501	0	0	0
						0	0	0
27				6877016800-5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032,222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3,032,222	0	0	0
						0	0	0
27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87,443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87,443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119,665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6,869,411	0	0	0
						0	0	0

基金運用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4,912,000	7,186,806	7,709,850	-15,344	99.90
	0	14,896,656		
100,000	0	0	-100,000	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00
	0	0		
1,143,245	1,143,245	0	0	100.00
	0	1,143,245		
1,143,245	1,143,245	0	0	100.00
	0	1,143,245		
1,143,245	1,143,245	0	0	100.00
	0	1,143,245		
2,606,501	2,606,501	0	0	100.00
	0	2,606,501		
2,606,501	2,606,501	0	0	100.00
	0	2,606,501		
2,606,501	2,606,501	0	0	100.00
	0	2,606,501		
3,032,222	3,032,222	0	0	100.00
	0	3,032,222		
3,032,222	3,032,222	0	0	100.00
	0	3,032,222		
87,443	87,443	0	0	100.00
	0	87,443		
87,443	87,443	0	0	100.00
	0	87,443		
3,119,665	3,119,665	0	0	100.00
	0	3,119,665		
6,869,411	6,869,411	0	0	100.00
	0	6,869,411		

勞動部勞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計	194,413,411	0	0	0
						0	0	0

基金運用局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94,413,411	183,920,271	7,709,850	-2,783,290	98.57
	0	191,630,121		

勞動部勞動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8,526,584	0
			02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	0
					小 計	8,526,584	0
					合 計	0	0
						8,526,584	0
						0	0

基金運用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勞動部勞動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5				0030000000-4 勞動部主管	8,526,584	0
		05			0030400000-5 勞動基金運用局	0	0
			02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8,526,584	0
				03	設備及投資	0	0
					小 計	8,526,584	0
					經常門小計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合 計	8,526,584	0
						0	0

基金運用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0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7,764,818	7,702,909	2 負債	7,764,818	16,229,493
11 流動資產	7,764,818	7,702,909	21 流動負債	7,764,818	16,229,493
110103 專戶存款	7,764,818	7,702,909	210301 應付帳款	0	8,526,584
			211201 存入保證金	3,617,714	3,487,669
			211301 應付代收款	4,062,227	3,984,487
			211401 應付保管款	84,877	230,753
			3 淨資產	0	-8,526,584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8,526,584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8,526,584
合計	7,764,818	7,702,909	合計	7,764,818	7,702,909

附註：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4,369,025	5,058,901	資本資產總額	29,773,887	21,791,017
機械及設備	3,627,824	4,267,238	資本資產總額	29,773,887	21,791,017
交通及運輸設備	70,471	80,693			
雜項設備	670,730	710,970			
無形資產	25,404,862	16,732,116			
無形資產	25,404,862	16,732,116			
合 計	29,773,887	21,791,017	合 計	29,773,887	21,791,017

備註: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7,702,909
1.專戶存款	7,702,909
二、本期收入	192,566,570
1.本年度歲入	57,806
(1.)實現數	57,806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30,045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77,740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45,876
5.公庫撥入數	192,446,855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83,920,271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8,526,584
收 項 總 計	200,269,479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92,504,661
1.本年度歲出	191,630,121
(1.)實現數	183,920,271
(2.)保留數	7,709,850
2.歲出應付數	8,526,584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8,526,584
3.歲出保留數	-7,709,850
(1.)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7,709,850
4.繳付公庫數	57,806
(1.)本年度歲入繳庫	57,806
二、本期結存	7,764,818
1.專戶存款	7,764,818
付 項 總 計	200,269,479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764,818	
			本年度部分		7,764,818	
			02 聘僱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	42,433		
			03 聘僱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	42,444		
			04 國庫存款戶-經費類保管款專戶	7,679,941		
			總計		7,764,818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617,714	
			本年度部分		3,031,364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031,364	
			02 履約保證金	2,878,690		
107	02	13	300016 轉帳傳票 明細科目轉正-更正106年收入傳票第100134號 「107年度行政庶務工作委外」廠商履約保證 金繳款人名稱(107.01.01-107.12.31) 80436287 傑報人力資源顧問有限公司	47,750		
107	06	12	100063 收入傳票 收到「107年度勞動基金國外投資帳務管理整 合系統資訊服務採購案」(寶碩財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107.05.30-108.03.05) 23131763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5,940		
107	09	14	100099 收入傳票 107年度勞動基金投資決策及稽核控管整合系 統資訊服務採購案(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履約保證金(107.09.01-108.06.07) 23131763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		
107	12	25	100144 收入傳票 收到「108年度檔案清理,掃描及建檔及人事室 資料整理建檔勞務採購案」(得士派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27768645 得士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03 保固保證金	152,674		
107	02	13	300015 轉帳傳票 「本局10樓男廁及茶水間整修工程案」廠商(富陽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 證金(107.02.05-109.02.04) 80244725 富陽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22,350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20	300091 轉帳傳票 「南海路檔案物品室隔間工程採購案」(邦隆家具裝潢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107.12.07-108.12.06) 05194770 邦隆家具裝潢有限公司	4,774		
108	01	08	300095 轉帳傳票 「107年度勞動基金國內投資帳務管理整合系統擴充增加國保基金部位採購案」廠商(寶碩)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12.28-109.3.31) 23131763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750		
108	01	08	300096 轉帳傳票 「107年度勞動基金國外委託經營管理整合系統擴充增加國保基金部位採購案」廠商(寶碩)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12.28-109.3.31) 23131763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800		
			以前年度部分			586,35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4,950
			03 保固保證金	4,950		
105	03	18	300030 轉帳傳票 「會議室麥克風設備汰換案」廠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105.03.17-108.03.16) 97292382 國碩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4,95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81,400
			02 履約保證金	195,000		
106	12	29	100143 收入傳票 收到「107年度資訊設備維護委外服務案」廠商(安源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履約保證金(107.01.01-107.12.31) 29036956 安源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3 保固保證金		386,400	
106	01	06	100007 收入傳票 「105年度勞動基金國內委託經營管理整合系統」資訊服務採購案(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固保證金(106.01.05-108.01.04) 23131763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400		
107	01	10	300094 轉帳傳票 「106年度國民年金基金風險控管系統擴充增加國外部位」(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履保金轉保固金(107.01.03-107.12.31) 23131763 寶碩財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		
			總計		3,617,714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62,227	
			本年度部分		4,062,227	
			107 一百零七年度		4,062,227	
			01 公保費		24,367	
107	11	23	100128 收入傳票 收到107年12月薪資代扣款	24,367		
			05 勞工退休金		38	
107	11	27	100132 收入傳票 結清約僱人員張大偉107年7-9月公自提離職儲 金本息轉作提繳勞工退休金	38		
			06 健保費-留任、約僱人員及技工工友		118	
107	11	23	100128 收入傳票 收到107年12月薪資代扣款	118		
			41 國保基金經費-用人費用		3,682,504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0	29	100119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國保基金107年11月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	30,868		
107	12	25	100145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國保基金107年12月份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人事經費之獎金分配數	2,481,132		
107	12	25	100146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國保基金108年1月人事及行政管理費	1,170,504		
			42 國保基金經費-其他行政事務費		264,000	
107	12	25	100146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國保基金108年1月人事及行政管理費	264,000		
			44 國保基金代扣款-公保費		16,095	
107	12	26	300093 轉帳傳票 108年1月國保基金人員薪資(代扣公保費、健保費、退撫基金)	16,095		
			46 國保基金代扣款-健保費		28,569	
107	12	26	300093 轉帳傳票 108年1月國保基金人員薪資(代扣公保費、健保費、退撫基金)	28,569		
			47 國保基金代扣款-退撫基金		46,536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2	26	300093 轉帳傳票 108年1月國保基金人員薪資(代扣公保費、健 保費、退撫基金)	46,536		
			總 計		4,062,227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4,877	
			本年度部分		84,877	
			107 一百零七年度		84,877	
			01 離職儲金-公提	42,433		
			02 離職儲金-自提	42,444		
			總計		84,877	

本 頁 空 白

勞動部勞動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0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0	0
機械及設備	14,246,831	-9,979,59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24,496	-1,143,803
雜項設備	4,162,499	-3,451,529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19,633,826	-14,574,92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4,600,47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2,131,646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6,732,116	0
合 計	36,365,942	-14,574,925

備註：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17,945,030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7,286,800元，增加10,658,230元，主要係勞動基金投資運用相關整合系統於2月份開發完成，將原認列於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及以前年度應付帳款轉正入財產帳所致。

基金運用局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69,766	312,536	-1,096,644	3,627,824
13,000	58,217	34,995	70,471
162,094	526,751	324,417	670,730
0	0	0	0
0	0	0	0
944,860	897,504	-737,232	4,369,0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530,320	6,195,778	0	20,935,012
4,469,850	2,131,646	0	4,469,850
0	0	0	0
0	0	0	0
17,000,170	8,327,424	0	25,404,862
17,945,030	9,224,928	-737,232	29,773,887

勞動部勞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5				0030000000-4 勞動部主管	142,587,653	27,170,407	6,000	0	169,764,060
	05			0030400000-5 勞動基金運用局	142,587,653	27,170,407	6,000	0	169,764,060
		01		6830400100-1 一般行政	142,587,653	18,737,126	6,000	0	161,330,779
		02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	8,433,281	0	0	8,433,281
				小計	142,587,653	27,170,407	6,000	0	169,764,060
15				0030000000-4 勞動部主管	0	0	0	0	0
	05			0030400000-5 勞動基金運用局	0	0	0	0	0
		02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	0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0	0	0	0
				合計	142,587,653	27,170,407	6,000	0	169,764,060

基金運用局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7,286,800	0	7,286,800	177,050,860	
0	7,286,800	0	7,286,800	177,050,860	
0	99,994	0	99,994	161,430,773	
0	7,186,806	0	7,186,806	15,620,087	
0	7,286,800	0	7,286,800	177,050,860	
0	7,709,850	0	7,709,850	7,709,850	
0	7,709,850	0	7,709,850	7,709,850	
0	7,709,850	0	7,709,850	7,709,850	
0	7,709,850	0	7,709,850	7,709,850	
0	14,996,650	0	14,996,650	184,760,710	

勞動部勞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1人事費	142,587,653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0,268,097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52,262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690,340	0	
0111 獎金	20,748,861	0	
0121 其他給與	2,072,081	0	
0131 加班值班費	4,031,368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0,828,949	0	
0151 保險	9,595,695	0	
02業務費	18,737,126	8,433,281	
0201 教育訓練費	84,500	6,000	
0202 水電費	914,756	0	
0203 通訊費	1,222,941	441,812	
0212 權利使用費	0	729,03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5,700,64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768,833	0	
0221 稅捐及規費	18,660	0	
0231 保險費	4,699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194	18,249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66,150	
0271 物品	888,015	369,606	
0279 一般事務費	2,381,218	912,11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63,095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4,664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7,355	0	
0291 國內旅費	1,892	31,839	
0293 國外旅費	0	106,472	
0294 運費	588	3,360	
0295 短程車資	4,967	48,013	
0299 特別費	104,749	0	
03設備及投資	99,994	7,186,80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7,095,706	

基金運用局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42,587,653
				90,268,097
				2,352,262
				2,690,340
				20,748,861
				2,072,081
				4,031,368
				10,828,949
				9,595,695
				27,170,407
				90,500
				914,756
				1,664,753
				729,030
				5,700,640
				12,768,833
				18,660
				4,699
				54,443
				66,150
				1,257,621
				3,293,328
				163,095
				44,664
				97,355
				33,731
				106,472
				3,948
				52,980
				104,749
				7,286,800
				7,095,706

勞動部勞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319 雜項設備費	99,994	91,100	
04獎補助費	6,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6,000	0	
小 計	161,430,773	15,620,087	
03設備及投資	0	7,709,85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7,709,850	
保留數小計	0	7,709,850	
合 計	161,430,773	23,329,937	

基金運用局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91,094
				6,000
				6,000
				177,050,860
				7,709,850
				7,709,850
				7,709,850
				184,760,710

勞動部勞動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57,806	0	0
本年度收入	57,806	0	0
07304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4,306	0	0
11304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3,50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基金運用局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0	0	0	0	
0	0	0	0	0	57,806
0	0	0	0	0	44,306
0	0	0	0	0	13,5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勞動部勞動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92,446,855	0	0	0
本年度	183,920,271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77,050,860	0	0	0
6830400100 一般行政	161,430,773	0	0	0
6830400200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15,620,087	0	0	0
二、統籌科目	6,869,411	0	0	0
68770168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3,032,222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606,501	0	0	0
7577017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87,443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143,245	0	0	0
以前年度	8,526,584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8,526,584	0	0	0
106年度 6830400200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8,526,584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基金運用局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92,446,855	7,709,850
0	0	0	183,920,271	7,709,850
0	0	0	177,050,860	7,709,850
0	0	0	161,430,773	0
0	0	0	15,620,087	7,709,850
0	0	0	6,869,411	0
0	0	0	3,032,222	0
0	0	0	2,606,501	0
0	0	0	87,443	0
0	0	0	1,143,245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8,526,584	0
0	0	0	0	0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92,504,661	184,407,892	8,096,769
公庫撥入數	192,446,855	184,399,848	8,047,0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344	-344
財產收入	44,306	7,361	36,945
其他收入	13,500	339	13,161
支出	183,978,077	192,934,476	-8,956,399
繳付公庫數	57,806	8,044	49,762
人事支出	149,457,064	150,478,776	-1,021,712
業務支出	27,170,407	29,757,548	-2,587,141
設備及投資支出	7,286,800	12,684,108	-5,397,308
獎補助支出	6,000	6,000	0
收支餘絀	8,526,584	-8,526,584	17,053,168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7	073040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38,306	638.43	主要係出售廢舊物品收入，較原估預算數增加所致。
	113040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3,500		係收回106學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
	小計	51,806	863.43	
	合計	51,806	863.43	

勞動部勞動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7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	7,709,850	7,709,850	51.70
	資本門小計	0	7,709,850	7,709,850	51.36
	經資門小計	0	7,709,850	7,709,850	3.97
	資本門合計	0	7,709,850	7,709,850	32.75
	經資門合計	0	7,709,850	7,709,850	3.80

基金運用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資本門	C5	7,709,850	107年度勞動基金國外投資帳務管理整合系統採購案第3期款3,389,850元，及107年度勞動基金投資決策及稽核控管整合系統採購案第2、3期款4,320,000元，合計7,709,850元，因配合契約期程跨年度執行，爰辦理保留。	
		7,709,850		
		7,709,850		
		7,709,850		
		7,709,850		

勞動部勞動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7	6830400100-1 一般行政	2,650,227	1.62	2	2,650,221
	6830400200-6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33,063	0.14	8	17,719
	68304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0	100.00	3	100,000
	小計	2,783,290	1.48		2,767,940
	合計	2,783,290	1.48		2,767,940

基金運用局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8	6		
	8	15,344		
		0		
		15,350		
		15,350		

勞動部勞動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6,244,000	0	96,244,000	90,268,09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714,000	0	714,000	2,352,26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681,000	0	2,681,000	2,690,340
六、獎金	21,369,000	0	21,369,000	20,748,861
七、其他給與	1,984,000	0	1,984,000	2,072,081
八、加班值班費	4,615,000	0	4,615,000	4,031,368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7,983,000	0	7,983,000	10,828,949
十一、保險	9,525,000	0	9,525,000	9,595,695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45,115,000	0	145,115,000	142,587,653

基金運用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5,975,903	-6.21	121	120	
1,638,262	229.45	5	0	主要係同仁留職停薪期間，依「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規定僱用約僱人員所致。
9,340	0.35	7	7	
-620,139	-2.90	0	0	(1)考績獎金決算數8,908,261元。 (2)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11,840,600元。
88,081	4.44	0	0	
-583,632	-12.65	0	0	
0		0	0	
2,845,949	35.65	0	0	依勞動基準法第56條規定，增撥284萬2,648元至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挹注專戶資金來源，保障技工工友退休權益。
70,695	0.74	0	0	
0		0	0	本局以業務費支付勞動派遣2人，決算數913,760元；勞務承攬3人，決算數1,256,152元。
-2,527,347	-1.74	133	127	

勞動部勞動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合 計	0	0	0	0
	0	0	0	0

基金運用局
車輛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0	-	0	0	
0	-	0	0	

勞動部勞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6,000	6,000	0
6.獎勵及慰問			6,000	6,000	0
退休人員	退休及退職人員慰問金	一般行政	6,000	6,000	0
	小 計		6,000	6,000	0
	合 計		6,000	6,000	0

基金運用局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6,000	0						0		
6,000	0						0		
6,000	0	V					0		依據行政院訂定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規定辦理。
6,000	0						0		
6,000	0						0		

勞動部勞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7	6830400200 勞動基金運用業務	029300 國外旅費	111,000	106,472	(4)	出席2018年全球東方政府基金圓桌會議
	小計		111,000	106,472		
	107年度合計		111,000	106,472		

基金運用局 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1127 1071130	新加坡	新加坡	國外投資組組長、風險控管組組長	李志柔、蘇嘉華	107	12	25	1	1	0	0	
								1	1	0	0	
								1	1	0	0	

勞動部勞動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額	截至本年度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肇建基金最適配置，增加另類投資部位，兼顧基金報酬與風險	57	57	0	57	57	52	0	5	57	52	0	5	57	91.23	0.00	8.77	100.00
靈活自營投資策略，獲取長期穩健收益	10	10	0	10	10	10	0	0	10	10	0	0	10	100.00	0.00	0.00	100.00

基金運用局

績效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執行進度未達預期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算數%	應付數占預算數%	賸餘數占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1.23	0.00	8.77	100.00	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無	1. 108年度資產配置暨投資運用計畫業經107年3月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會第45次會議審議通過，並配合經濟情勢變動酌予修正，108年度資產配置暨投資運用計畫(修正)亦經107年10月份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會第52次會議審議通過。 2. 國際金融市場波動頻仍且波動加劇、循環週期加速，國外自營操作依107年度資產配置規劃採多元布局，後續仍將持續關注主要國家情勢、全球貿易政策發展、地緣政治發展等投資風險，適時調整持有部位，分散投資組合風險；目前各基金國外委託投資部位，包括權益證券、固定收益及另類投資等風險性資產投資比重合計略低於中心資產配置，未來仍將持續密切關注國際經濟情勢，以分批布局方式，建構多元國外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 3. 整體勞動基金國外另類投資部位，自106年底之新台幣3,424.17億元，增加至107年12月底之新台幣4,021.98億元。
100.00	0.00	0.00	100.00	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無	1. 國內自營權益證券投資，秉持一貫投資邏輯，採均衡布局、穩健操作策略，逢低逐步往下承接營運獲利良好、具成長性、產業前景佳之績優股長期持有，而為了解已投資上市櫃公司之經營情形，並落實股東行動主義，本局積極參與股東會，本年度計出席已投資上市櫃公司股東會共52場次。 2. 國內自營權益操作團隊，積極參訪具前景及投資潛力之上市櫃公司，了解公司營運狀況及產業前景，以評選出適當投資標的，本年度共參訪上市櫃公司198場次。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316	3,627,8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70,471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		
	其他	件	17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670,730	
	其他	件	115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4,369,025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勞動部勞動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76,627	0	0	6	176,633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75,484	0	0	6	175,49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143	0	0	0	1,143

基金運用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4,997	0	0	0	0	0	14,997	191,6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997	0	0	0	0	0	14,997	190,4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43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被保機關或 公私企業	擔保、保證或 契約事項	發生條件	起迄 時間	擔保、保證 或契約金額	實際支出 金額	備註
無	無			0	0	
合 計				0	0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水電費：統刪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政策宣導費：統刪3%。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配合決議內容辦理。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4億6,5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95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三)	<p>本院審查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2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102年9月5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2萬5,000元；同年6月13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四)	<p>行政院於105年9月8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萬5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五)	<p>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六)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1兆9,917億7,307萬1千元，較106年度法定預算數1兆9,739億9,594萬7千元增加177億7,712萬4千元(增幅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2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七)	<p>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	
(八)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歲入歲出短絀944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106-107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107-108年度)歲出規模已逾2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1,958億元，觀察10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年度之規模已逾2兆元，且近10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	非本局主管業務。
(九)	鑒於預算法第27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9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100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106年7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5兆3,615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860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5兆4,475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17兆6,051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105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GDP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賡續檢討改善。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	鑒於預算法第1條第3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20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20餘年，GDP僅上升2.76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20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p>	
(十一)	<p>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1,903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944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二)	<p>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1兆4,115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70.86%，高於106年度之69.33%。107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5,803億元，較106年度之6,053億元減少250億元，顯示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5,803億元（占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性，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三)	<p>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四)	<p>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營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4類，截至106</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年第2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4萬2,341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92年及96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間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61條及第62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106年第2季仍有近2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3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管，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5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p>	
(十五)	<p>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1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2億2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4點規定定期檢討。</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六)	<p>據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4.4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3,834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1萬7,121棟，面積約2,869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年度預算案仍逾20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p>	配合決議內容辦理。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十七)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八)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3,749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1,617億元、特別預算878億元、營業基金923億元及非營業基金331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1,226億元（公路599億元、軌道運輸348億元、航空109億元、港埠129億元及觀光41億元）、環境資源702億元（環境保護34億元、水利建設500億元、下水道148億元及國家公園20億元）、經濟及能源895億元（工商設施249億元及油電646億元）、都市開發138億元、文化設施121億元、教育設施153億元（教育108億元及體育45億元）、農業建設464億元及衛生福利50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非本局主管業務。
(十九)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3,011億6,745萬4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509億6,818萬7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70條第3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4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配合決議內容辦理。
(二十)	依據審計部監督106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1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208件，截至6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	配合決議內容辦理。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分配數)未達80%之計畫計有42件(占列管總件數20.19%),其中21件執行率甚至未達50%(占列管總件數10.10%)。又上述42件執行率未達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16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33.33%(2件)為最高,內政部26.67%(5件)次之,文化部25.00%(3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33.33%(2件),文化部16.67%(2件)次之,經濟部12.20%(5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p>	
(二十一)	<p>107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107年度編列數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228億元,合共1,460億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121億元,約增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337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10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十二)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228億元,總計1,460億元(較上年度增加121億元,增幅9.04%)。其中977億元為中央研究院115億元、科技部394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16億元及其餘機關452億元(包括生命科技115億元、環境科技30億元、資通電子102億元、工程科技101億元、人社科服65億元及科技政策39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十三)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1,057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1,134億元減少77億元,減幅6.79%;其中資本支出自500億元降為409億元,遽減91億元,減幅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設備。按金額500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p>	
(二十四)	<p>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年5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500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十五)	<p>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十六)	<p>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176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億元）之10.88%，僅次於公路（401億元）及農業建設（427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3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二十七)	政府自91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年度至106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5,298.36億元，107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381.86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十八)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240.68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276.55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165.28億元，合共682.51億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27億元，增幅0.33%；經統計91至107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1兆0,428.80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10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二十九)	依據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71.9億元，較106年度增加27.4億元，約增61.6%，主要為經濟部28.8億元、教育部17億元、科技部5.6億元、僑務委員會4.5億元、外交部3.2億元、交通部3.2億元及衛生福利部2.9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三十五)	鑑於近4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5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5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非本局主管業務。
(三十六)	行政院自94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103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107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p>	
(三十七)	<p>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10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p>	<p>非本局主管業務。</p>
(三十八)	<p>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8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88年度203個，至106年6月底，已增加至307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40.99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p>非本局主管業務。</p>
(三十九)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p>	<p>非本局主管業務。</p>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104及105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3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101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3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p>	<p>非本局主管業務。</p>
(四十一)	<p>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p>	<p>非本局主管業務。</p>
(四十二)	<p>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107年度預算案數合計73.9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67.7億元約增加6.2億元（增幅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130.1億元比率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p>	<p>配合決議內容辦理。</p>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3.3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	非本局主管業務。
(四十四)	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90年1月1日將原55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29種；94年1月1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25種，後於100年7月1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94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99年2月3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29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	非本局主管業務。
(四十五)	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	非本局主管業務。
(四十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非本局主管業務。
(四十七)	鑑於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11億3,169萬1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	配合決議內容辦理。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四十八)	<p>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p> <p>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7年6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四十九)	<p>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96.6%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78.8%、線上學習系統71.0%、差勤系統67.2%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70%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e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106年10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市政府、各縣市政府</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107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五十)	<p>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103年12月3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10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106年12月3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106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674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463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106年11月3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107年6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非本局主管業務。
(五十一)	<p>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p> <p>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122屆第1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85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103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58.59%，最低之年度為98年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p>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6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27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士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10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107年6月底前函送立法</p>	非本局主管業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院；爾後逐年9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	
	二、委員會決議部分 第15款 勞動部主管 第5項 勞動基金運用局	
(一)	107年度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1,897萬8千元，依107年全球經濟展望與勞動基金投資規劃，該局於國外投資委任方面，將辦理「絕對報酬股票型」之委任，該委任採用絕對報酬之指標，期許經理人能控制投資組合之波動度，提供基金下檔風險保護，並在靈活之操作彈性下，為基金提升長期運用效益。查勞動部預計完成新制勞工退休基金、舊制勞工退休基金、國民年金保險基金國外委任投資方針，新增衍生性金融商品項目，放寬國內外資產管理業者之操作限制，並增加其操作空間。次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對於衍生性金融商品，提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具有高槓桿及高風險之特性，稍一操作不當即可能產生巨額損失，參與者須對市場及商品多加了解。綜合上述，勞動基金開放投資高風險金融商品，若造成巨額損失不利於勞工老年經濟安全，爰凍結是項預算四分之一，待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局已於107年5月23日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在案，並依立法院107年6月20日台立院議字第1070703116號函同意動支。
(二)	106年7月底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經營新制、舊制勞工退休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勞工保險部分（以下簡稱勞保基金）委託投信業者操作額度各為9,671億餘元、3,624億餘元及2,441億餘元，合約型態包括相對報酬型及絕對報酬型。該局已於日前正式上網公告勞動基金明年第1次國外委外投資招標作業，主要針對絕對報酬股票型委任，由勞退新舊制基金及國保等三大基金共同委外投資28億美元（約合新台幣848億元），預計明年上半年可完成選任作業。在該局運用之新制、舊制勞工退休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中，不同委外操作合約類型之報酬率存在差異，應迅速因應市場趨勢，審慎靈活配置委外契約類型，力求在衡平市場風險下，創造穩健合理報酬。爰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應審慎建擘基金最適配置，以獲取基金長期穩健收益，並持續強化相關委外工作之規劃管理，以維護基金權益。	勞動基金國外委託經營以長期穩健經營為目標，除了建構全球股票型、全球債券型、全球新興市場股票型、全球新興市場債券型、亞太股票型等相對報酬型投資組合外，亦輔以絕對報酬型之投資組合，以有效分散市場風險；另亦持續研究並逐步提高策略性指數投資（包含全球基本面、全球低波動、全球高股利、全球高品質、亞太混合指數、全球ESG及全球主權信用債券等策略性指數之相關投資）及另類投資（全球不動產、基礎建設等具良好流動性、收益性、透明度及抗通膨效果之相對報酬型委託，與追求絕對報酬為投資目標之全球多元資產委任）比重，以強化全球多元投資組合，獲取長期穩定之收益。
(三)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勞工退休基金、勞工保險基金、就業保險基金、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及職業災害勞工保護專款之投資運用業務，且勞動基金規模日益龐大，確實需要增加人力協助業務推動，107年度動部勞動基	有關本局進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情形如下： 一、保全業務： 1. 本局職司勞動基金投資運用業務，各項投資資料極具機密性，為維持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金運用局預算「一般行政」項下編列「業務費」220萬4千元，作為勞務承攬及派遣人力所需費用。惟勞動部為國家勞動政策最高機關，又勞動基金運用局職司勞退、勞保及國保等基金投資管理運用，各相關業務極具機密性，有關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將未涉及政策決定及公權力之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及「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應行注意事項」妥善規劃，並逐年檢討下降進用非典型人力。</p>	<p>辦公區域安全，需由專人負責保全警衛勤務，且因勞動基金運用局未配有「保警」人員，爰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規定，將非核心業務保全(警衛勤務)委外辦理。</p> <p>2. 本局進駐仰德大樓須自行負責辦公區域內清潔事宜，並因組改後基金規模及業務劇增，為因應人力調配，並維持環境整潔，爰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規定，將非核心業務清潔服務工作委由身心障礙機構指派1名清潔人員辦理。</p> <p>3. 為妥善配置勞動基金運用局有限人力，致力推展基金投資運用業務，本局爰將公文傳遞、數位影像掃描及文件表單列印整理等非核心業務，責由派遣人員辦理，且經檢討107年度派遣人力已自106年度4人縮減為2人。</p>
(四)	<p>社會責任型投資 (Socially Responsibility Investment, 簡稱 SRI) 是一個為了因應永續經濟發展而產生的產物。藉由整合多面向的考量(社會正義性、環境永續性、財務績效)於投資過程中，使得「社會責任型投資」可以同時產生財務性及社會性的利益。社會責任型投資已為國際趨勢，105年，歐洲議會通過了一項重要決議，要求勞工退休基金的投資，必須考量環境(氣候變遷、水資源利用)、社會(人權、勞工管理、供應鏈管理)與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反貪腐)，也就是 ESG 這三大面向的投資原則。在一般性原則、風險評估、資訊蒐集皆設有明文。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負責勞動基金投資運用業務，在兼顧基金收益下，應視全球社會責任投資發展情況，逐步推動社會責任投資。在國內投資部分應積極尋求永續經營相關指標為國內委外標案投資之參考指標，並將該指標成分股納入自行投資股票之評估項目。此外就自行投資股票之公司，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基於公部門投資者的角色，應積極提出例如勞工退休準備金確實提撥之社會責任投資內容等股東會提案，以兼股東行動主義與社會責任提倡之效(尤其是與勞工權益相關者)。另在國外部分除於106年辦理全球社會責任投資混合指數股票型委任投資案，未來應逐年持續增加投資金額，以落實社會責任投資。</p>	<p>本局已於107年4月10日以勞金授字第1071160253號函復立法院，勞動基金重視全球社會責任投資，在國內投資方面，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選股考量，並積極行使股東提案權益，引領及敦促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國內委外投資部位，更率先採用「臺灣就業99指數」、「臺灣高薪100指數」、「臺灣永續指數」等企業社會責任投資指數作為相對報酬追蹤指標，有助於更進一步落實社會責任投資。</p> <p>本局致力推動全球社會責任投資，106年辦理全球 ESG 混合指數被動股票型國外委任投資，將持續掌握該批次各受託機構績效表現及風險控管情況評估加碼事宜，且持續關注市場上社會責任投資相關產品之演變及其績效表現，逐步擴展海外企業社會責任投資範疇，並適時增加投資金額，以落實社會責任投資。</p>
(五)	<p>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運用多元投資策略，獲取勞動基金穩健收益，惟間有中長期運用績效相較於其他同類型</p>	<p>本局已於107年3月16日以勞金授字第1071160198號函復立法院，勞動</p>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基金為低，年度運用績效未如預期，及委外經營運用績效多低於自營績效等情事，爰應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持續強化投資策略，因應市場情勢妥適布局調整，並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改善報告。</p>	<p>基金面對全球政經情勢多變的金融市場，積極採取多元分散資產配置，依各基金屬性分散投資於國內外存款、債券、權益證券及另類資產，並提升風險控管機制，強化策略性指數操作，因應市場變動趨勢，調整投資策略，精進各項投資作為。</p> <p>本局遵循各基金投資政策書所訂定之投資方針，並衡酌各基金屬性、風險承受度及現金流量變化做差異化管理，落實執行政策書規範，並定期檢視政策書之內容，以確保投資政策之妥適性。</p> <p>資產配置方面，將持續精進長期報酬率等預估模型，及專研資產配置趨勢，另衡酌國內可投資部位有所侷限，國外金融商品可投資種類較廣，為達成深化全球布局與配置多元化目的，或可增加國外投資運用比例，以分散國內單一市場風險，因應市場情勢進行動態調整投資曝險，以在不同景氣循環週期創造多元超額報酬，並降低因尾端風險所產生之損失，提升基金長期穩健收益。</p>
(六)	<p>勞動基金投資績效攸關全國勞工之經濟生活保障，然而近年全球金融市場投資趨勢快速變遷，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應有效掌握全球各主要國家退休保險基金之投資管理趨勢，提升基金投資運用成效。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於過去各年度，為派送人員參加退休基金業務相關之國際會議，均由公務預算編列業務費支應，其參加國際會議之交流經驗至為重要，然於該局資訊網頁均未有相關之出國報告揭露，應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於資訊網頁逐年揭露公務出國報告或連結。</p>	<p>業依決議修正本局資訊網頁，並於 107 年 4 月 23 日勞金授字第 1071560229 號函復立法院。</p>
(七)	<p>自79年起，西方先進國家日愈重視「企業社會責任」；相應，「社會責任投資」(或稱「永續性投資」、「倫理投資」)亦隨之興起，主張除獲利能力外，投資人也應將企業之人權、環境表現納入投資考量。進一步，更有「股東行動主義」概念，強調投資人應積極介入公司治理，而非僅止於資金出入。在上述潮流下，諸如美國 TIAA-CREF、CalPERS 與荷蘭 ABP，均為採行「社會責任投資」與「股東行動主義」原則之知名公共退休基金。按我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已於民國105年，簽署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肯認上開社會責任投資與股東行動主義原則。惟實務上，該局採用以為社會責任投資依據之「高薪99」、「就業100」指數，似過於形式化而不足鑑別投資對象之</p>	<p>本局業於 107 年 6 月 5 日以勞金授字第 1071160452 號函復立法院。勞動基金在兼顧績效下，持續推動社會責任投資，包括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篩選考量、落實股東行動主義引領及敦促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另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會現業聘任具社會責任投資與股東行動主義之學者專家擔任委員，未來將續續聘任，強化督促監理。</p> <p>社會責任投資係指於投資過程中納入社會、勞工權益、人權、公司治理及環境等考量，不僅可因投資報酬受惠，亦使社會、環境與經濟領域皆得受益。爰本局於投資政策書中揭</p>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企業社會責任表現。至於股東行動主義方面，經查105、106年度，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僅有一次，於「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行使股東提案權；而包括近年頻傳職災、工安事件之「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在內，針對該局其他持股1%以上，滿足「公司法」第171條之1第2項所規定股東提案門檻者，則未有任何股東會提案記錄，顯具改善餘地。綜上，為促進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加強履踐社會責任投資與股東行動主義原則，爰要求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於6個月內擬定相關作業規範，明文所持股之企業發生重大違法或爭議事件時(其中須包含重大職災與不當勞動行為)，彙整各相關主管機關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意見，採取股東行動主義相關社會責任投資作為之程序；另要求勞動部未來遴聘勞動基金監理會委員，應有社會責任投資、股東行動主義方面之學者專家；以助提振國內社會責任投資與股東行動主義風氣，督促上市櫃公司落實企業社會責任。</p>	<p>「社會責任投資政策」，在以收益為前提考量下，視社會責任投資發展情況，逐步採行相關策略。另為使履行股東行動主義有所遵循，本局業訂定「勞動基金運用局履行股東行動主義作業規定」，就進行社會責任投資之方式及揭露、履行股東行動主義之依循、處理程序等加以規範，並明定對於勞動基金運用局自行投資之國內上市櫃公司，發生重大違法或爭議事件之處理程序，其中重大違法或爭議事件，包含重大職災、不當勞動行為、重大勞資糾紛及重大環境污染之情事。未來將持續履踐社會責任投資及股東行動主義作為，督促上市櫃公司落實企業社會責任。</p>
(八)	<p>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經管新制、舊制勞工退休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勞保基金，委託投信業者操作額度各為9,671億餘元、3,624億餘元及2,441億餘元，合約型態包括相對報酬型及絕對報酬型。經查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所經營或代管之基金國內投資長期績效偏弱，以勞保基金國內委外操作為例，100年至105年5年期平均投報率未達2%；雖106年至7月為止絕對投報率達11.71%，然對於基金長期穩健成長仍需努力。爰建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局適時檢討國內外投資策略及法令，慎選委託之投信業者，注意市場系統性風險，藉以提升基金長期穩健投資績效。</p>	<p>本局依據「勞動基金委託經營要點」辦理委託經營遴選作業，以公開徵求方式，徵求符合資格之受託機構所送之經營計畫建議書，並成立評審小組評審之，符合公開、公正、客觀之精神。並對受託機構採行制度化之監管，追蹤考核經營績效、投資操作策略及改善對策等，以強化獎優汰劣，提升基金收益。</p> <p>因景氣有循環、股市有起伏，特定單一年度可能隨國際情勢而波動劇烈，例如10年前即曾遭遇97年金融海嘯及100年美債信評調降，該兩年股市表現不佳，故中長期平均收益率仍受影響，近年勞動基金已經在投資策略上有所調整，國內部分自100年起業將相對報酬型態引進委外代操，並導入投資團隊操作模式、建立加減碼及停權機制，績效已有改善。</p> <p>另為有效分散市場風險及提升基金長期穩健收益，國外委託經營採取全球多元投資布局，並持續研究及逐步提高策略性指數投資與另類投資比重，以優化投資收益來源；在受託機構評選方面，勞動基金運用局依「勞動基金委託經營要點」相關規定辦理，除聘請國際投資顧問公司運用其全球研究資料庫篩選適宜之受託機構外，亦遴聘學者專家成立評審小組，協助國外受託機構之遴選。</p> <p>勞動基金仍將持續推動全球多元</p>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布局，並密切掌握全球政經情勢變化，審慎因應市場變化動態調整資產組合，以期兼顧市場風險下，掌握全球投資契機，獲取基金長期穩健收益。</p>
(九)	<p>106年7月底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經營新制、舊制勞工退休基金、勞工保險局作業基金—勞工保險部分委託投信業者操作額度各為9,671億餘元、3,624億餘元及2,441億餘元，合約型態包括相對報酬型及絕對報酬型。相對報酬類型與絕對報酬類型之委託經營合約有其特性，於多頭或空頭市場各有優缺點，建請應迅速因應市場情勢動態調整，審慎靈活配置委外經營合約類型，以創造穩健合理報酬。</p>	<p>鑒於勞動基金規模成長迅速，惟囿於勞動基金運用局有限人力，爰借重民間專業投資機構與人才，針對風險性與專業性較高之投資業務進行委託經營，以分散投資風險並提升整體基金收益。</p> <p>在國內委託經營方面，以絕對報酬為主，藉由經理人彈性調整持股，降低風險，確保收益；另自 100 年起持續辦理相對報酬委託，新增運用策略型指數，並擴大建構自營投資組合，以獲取與指數相當之漲幅。考量絕對及相對報酬分屬不同報酬策略與風險型態，盤勢轉空時絕對報酬型可藉由經理人持股調整保護下檔風險，而相對報酬型於多頭趨勢可獲取與指數相當或超越之報酬，長期投資缺一不可，本局未來將持續依市場動態調整投資策略，掌握盤勢多空布局契機，布建多元投資組合，提升基金穩健收益。</p> <p>在國外委託經營方面，除了建構全球股票型、全球債券型、全球新興市場股票型、全球新興市場債券型、亞太股票型等相對報酬型投資組合外，亦輔以絕對報酬型之投資組合，以有效分散市場風險；另亦持續研究並逐步提高策略性指數投資(包含全球基本面、全球低波動、全球高股利、全球高品質、亞太混合指數、全球 ESG 及全球主權信用債券等策略性指數之相關投資)及另類投資(全球不動產、基礎建設等具良好流動性、收益性、透明度及抗通膨效果之相對報酬型委託，與追求絕對報酬為投資目標之全球多元資產委任)比重，以強化全球多元投資組合，獲取長期穩定之收益。</p>
貳	總決算部分	
	立法院於審核報告送達後一年內未完成其審議，視同審議通過，爰無立法院決議及注意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詹慧玲



機關長官：蔡豐清

